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二〇二四年八月

80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80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栖霞市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栖霞市卫生健康局
预算安排（万元）	563.99 万元
其中：	中央省级资金 7.96 万元，烟台市资金 158 万元，栖霞市资金 398.03 万元
实际支出（万元）	563.9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 绩效目标 栖霞市卫生健康局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涉及 80-89 周岁老人 18411 人、90-99 周岁老人 2913 人、100 周岁及以上老人 35 人、领取百岁老人蛋糕 31 人，2023 年预计通过支出 563.99 万元用于老年人高龄补贴，确保人员资格认定合格率达到 100%，符合条件人员补助能够及时发放。同时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率，使符合条件人员均能享受优惠政策，以此提升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提高受益人员的满意度。	
(二) 主要指标 1.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80-8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90-9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10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领取百岁老人蛋糕费人 数。质量指标：受益人员覆盖率 100%；资格认定合格率 100%；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镇街上报准确性。时效指标：人员名单公示及时率 100%；人员信息更新及时率 100%；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成本指标：补贴标准占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例。 2.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政策知晓率。可持续影响指标：受益人员对项目继续实施的意愿；财政资金支付压力。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益人员满意度 $\geq 90\%$ 。	
三、实施成效	
(一) 高龄津贴发放顺畅，2023 年已对 80-89 周岁老人 18411 人、90-99 周岁老	

人 2913 人、100 周岁及以上老人 35 人、领取百岁老人蛋糕 31 人发放补贴，发放完成率达到 100%；

（二）津贴资金公开透明，该项目 80-99 周岁高龄老人名单每年公示一次；100 周岁及以上老人名单每季度公示一次，总体来看，高龄补贴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资金使用合规，预算执行率较高；

（三）项目效果明显，通过实施高龄补贴项目，保障了高龄老人的合法权益，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高龄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和生活水平，提高了高龄老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绩效指标设置细化量化不足；
2. 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
3. 资金监管与档案管理重视程度不足；
4. 资金发放准确率有待提高；
5. 补贴人员数据准确性需进一步加强；
6. 补贴资金存在发放不及时情况。

（二）有关建议

1. 加大业务管理绩效培训，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
2. 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3. 加强监督管理和项目档案整理；
4. 提高资金发放准确率；
5. 进一步加强补贴人员数据准确性；
6. 及时发放高龄补贴。

五、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7.50	87.50%
管理	20	16.00	80.00%

产出	30	25.75	85.83%
效益	30	30.00	100.00%
合计	100	89.25	89.25%
绩效评价得分: 89.25 分		评价结果等级: 良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一) 项目概况	- 1 -
1. 项目背景	- 1 -
2. 项目主要内容	- 2 -
3. 项目实施情况	- 2 -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 4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5 -
1. 总体目标	- 5 -
2. 年度目标	- 6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6 -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 6 -
1. 评价目的	- 6 -
2. 评价对象	- 7 -
3. 评价范围	- 7 -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 7 -
1. 评价思路	- 7 -
2. 评价重点	- 8 -
3. 评价指标体系	- 9 -
4. 评价标准	- 10 -
(三) 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 10 -

1. 评价组织实施	- 10 -
2. 评价方法	- 12 -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 13 -
(一) 综合评价结论	- 13 -
(二) 指标分析	- 13 -
1. 决策指标分析	- 13 -
2. 过程指标分析	- 17 -
3. 产出指标分析	- 19 -
4. 效益指标分析	- 24 -
四、项目实施成效	- 26 -
(一) 高龄津贴发放顺畅	- 26 -
(二) 津贴资金公开透明	- 26 -
(三) 项目效果明显	- 27 -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27 -
(一) 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绩效指标设置细化量化不足	- 27 -
(二) 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	- 27 -
(三) 资金监管与档案管理重视程度不足	- 28 -
(四) 资金发放准确率有待提高	- 28 -
(五) 补贴人员数据准确性需进一步加强	- 28 -
(六) 补贴资金存在发放不及时情况	- 29 -
六、相关建议	- 29 -

(一) 加大业务管理绩效培训, 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	- 29 -
(二) 加强预算管理, 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	- 30 -
(三) 加强监督管理和项目档案整理	- 30 -
(四) 提高资金发放准确率	- 30 -
(五) 进一步加强补贴人员数据准确性.....	- 31 -
(六) 及时发放高龄补贴	- 31 -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我国是世界上人口老龄化发展速度最快的国家之一，人口老龄化趋势日益严峻。实行高龄津贴是贯彻落实国家重点民生实事的重要措施，《“十三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规划》中明确把老龄事业纳入了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进一步提出要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为了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发展老龄事业，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的传统美德，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山东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并结合实际，制定了《山东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条例提出逐步建立和完善具有本省户籍的八十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制度。

根据《烟台市百岁老人长寿补贴市级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烟财社〔2016〕3号）、《关于提高全市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发放标准的通知》（烟卫〔2021〕57号）、《烟台市老年人高龄津贴发放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栖霞市对具有栖霞市户籍的8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

补助。

该项目的实施，通过完成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更好的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维护保障老年人的合法权益，提高老年人社会福利水平，使广大高龄老人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不断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

2. 项目主要内容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的实施，主要用于对具有栖霞市户籍的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项目涉及 80-89 周岁老人 18411 人、90-99 周岁老人 2913 人、100 周岁及以上老人 35 人、领取百岁老人蛋糕 31 人，按照 80-89 周岁 200 元/人/年、90-99 周岁 600 元/人/年、100 周岁及以上 600 元/人/月、100 周岁及以上每年 300 元蛋糕钱标准进行发放。其中高龄补贴每年发放一次，长寿及蛋糕补贴每季度发放一次。

3. 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单位职责

栖霞市卫生健康局负责监督资金使用审批，指导协调高龄津贴工作，协调和监督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各镇街需在村（居）社区做好相关政策宣传和解释工作，加大宣传力度，组织老年人按身份分类统计登记、张榜公示和资金发放等工作，确保精准无误。

（2）组织管理

本项目由栖霞市卫生健康局为项目主管单位，负责监管

资金的使用方向。栖霞市各乡镇（街道）为具体实施单位，严格按照《栖霞市老年人高龄津贴发放管理办法》组织实施，负责高龄津贴统计汇总、审核、发放，发放情况报栖霞市卫生健康局备案。

（3）实施管理

①实行村级逐人走访，确保摸底统计工作准确性

栖霞市各镇街安排专人，具体负责高龄老人摸底，通过上门入户核实登记等方式，做到统计工作不错不漏，并进行张榜公示，确保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等信息的准确性。对户籍在栖霞市，但居住在外地的老年人，通过远程视频、拍照等方式，由老人或其亲属进行认证。

②市镇两级核实数据，杜绝漏错问题

镇级按照村居摸底的名单，与公安户籍、殡葬信息逐人进行核对，避免出现漏错报问题，对注销户口（死亡、户口迁出）的及时进行核减。

卫健局对老人进行实名制管理，通过比对部门共享信息，避免出现漏报、错报、多报的现象。

③做好统计公示工作

各乡镇（街道）要高度重视，夯实让“老人少跑腿”工作作风，做好高龄老人统计工作。同时严格比对部门共享数据，做到统计工作不错不漏，确保信息的准确性。80-99 周岁高龄老人名单每年公示一次；100 周岁及以上老人名单每季度公示一次。

④做好发放工作

各乡镇（街道）要安排专人负责，做好高龄津贴发放工作，确保高龄津贴及时发放，不漏发、不错发，并建立动态管理制度。对群众反映有异议的，要及时进行核查，确保高龄津贴准确发放、应发尽发。

⑤做好满意度调查工作

开展高龄津贴发放满意度调查工作，及时整改群众反映的问题，并于每年的12月31日前上报满意度调查情况。

（4）资金管理

①栖霞市卫生健康局认真进行预算编制，确保预算资金科学合理。在资金的使用上，严格按照财务审批程序，确保资金合规使用。资金的使用申请、审批、拨付、授权等均严格执行财务制度规范。

②每季度长寿补贴发放结束后，各镇街将“网上银行电子回单”报市卫生健康局老龄和医养健康科备案。

③每年度高龄津贴发放结束后，市卫生健康局督导各镇街做好高龄津贴发放情况总结，并通过电话随机抽查的方式进行调查，确保高龄津贴发放准确、及时、到位，切实把这一项惠及老年人的工作办实办好。

4.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1）项目预算安排

栖霞市卫生健康局80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预算总金额为726.00万元，其中中央省级资金10.00万元，

烟台市资金 209.00 万元，栖霞市资金 507.00 万元。

该项目预算测算依据为：

①80-8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共 440 万元,按照 22000 人、200 元/人/年标准测算 (其中本级负担 150 元/人/年, 上级补助 50 元/人/年); ②90-9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共 240 万元, 按照 4000 人、600 元/人/年标准测算 (其中本级负担 400 元/人/年, 上级补助 200 元/人/年); ③10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共 44 万元, 按照 60 人、600 元/人/月标准测算 (其中本级负担 200 元/人/月, 上级补助 400 元/人/月); ④百岁老人蛋糕费共 2 万元 (按 60 人、300 元/人标准测算)。

该项目调整后的预算总金额为 563.99 万元, 其中中央省级资金 7.96 万元, 烟台市资金 158 万元, 栖霞市资金 398.03 万元。

(2) 项目支出情况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 2023 年度支出总金额为 563.99 万元, 其中中央省级资金 7.96 万元, 烟台市资金 158 万元, 栖霞市资金 398.03 万元。项目主要支出包括 80-99 周岁高龄补贴 545.48 万元, 百岁老人长寿补贴 18.51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栖霞市卫生健康局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 涉及 80-89 周岁老人 18411 人、90-99 周岁老人 2913 人、100

周岁及以上老人 35 人、领取百岁老人蛋糕 31 人，2023 年预计通过支出 563.99 万元用于老年人高龄补贴，确保人员资格认定合格率达到 100%，符合条件人员补助能够及时发放。同时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率，使符合条件人员均能享受优惠政策，以此提升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提高受益人员的满意度。

2. 年度目标

（1）数量指标：80-8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90-9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10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领取百岁老人蛋糕费人数。

（2）质量指标：受益人员覆盖率 100%；资格认定合格率 100%；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镇街上报准确性。

（3）时效指标：人员名单公示及时率 100%；人员信息更新及时率 100%；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4）成本指标：补贴标准占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例。

（5）社会效益指标：政策知晓率。

（6）可持续影响指标：受益人员对项目继续实施的意愿；财政资金支付压力。

（7）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受益人员满意度 $\geq 90\%$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投入、管理制度

建设及执行情况、资金使用规范性、产出、效果等，全面评价项目绩效。主要对项目的补贴人员覆盖、补贴资格审核、信息更新时效、资金发放及时情况以及产生的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同时通过项目的实施不断推进老龄事业全面发展，建立保障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需求的长效机制，促进社会和谐发展。针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提出改进意见，以促进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提升政策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 评价对象

栖霞市卫生健康局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563.99 万元，其中中央省级资金 7.96 万元，烟台市资金 158 万元，栖霞市资金 398.03 万元。

3. 评价范围

本次项目资金绩效评价，采取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是现场收集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资料，包括查看相关凭证、与相关领导及项目经办人员座谈，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相关实施程序，发放、收集调查问卷。非现场评价是对除现场评价之外的提交的相关资料和数据进行分类、汇总、梳理、分析，对发现的问题进行讨论确认。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 评价思路

评价指标体系遵循“决策 - 过程 - 产出 - 效益”的基本

逻辑路径，参考《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根据栖霞市绩效管理要求，并结合项目特点对绩效指标进行调整和细化。

（1）项目总投入情况：落实项目总资金及资金性质情况。

（2）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落实卫健局对镇街是否有对应的监管制度措施，镇街对人员动态管理是否有相应制度。

（3）资金拨付、使用和监督情况：落实补贴人员资格认定及人员信息是否及时更新，资金拨付是否及时，资金的使用是否合规等方面。

（4）成本（或费用）的控制方法、措施：通过对比周边三个地市的补贴标准占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例，来评价项目成本有效控制情况。

（5）项目效益情况：主要落实不同标准补贴的发放对受益人员产生的不同效果，及对受益人员维持正常生活产生的作用。

2. 评价重点

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一级指标。各一级指标重点关注的内容和方向具体包括：

（1）项目决策方面

项目决策指标重点关注预算编制情况。主要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依据是什么，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2）项目过程方面

项目过程指标重点关注资金使用情况。主要评价资金使用是否合规，部门是否对项目采取相应监管措施等。

（3）项目产出方面

项目产出是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项目产出指标重点关注符合条件人员的补贴覆盖率情况以及项目的成本构成情况，评价项目实施的成本节约情况。

（4）项目效益方面

项目效益指标重点关注资金使用达到的效果，以及项目为保障广大高龄老人的基本生活起到的保障作用。

3. 评价指标体系

共性指标是适用于所有评价对象的指标，主要包括决策管理、投入管理、财务管理、项目实施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共性指标的设置主要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个性指标是适用于不同预算部门或项目的业绩评价指标，主要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指标及可持续影响指标等。

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有关要求设置，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4个一级指标，12个二级指标和27个三级指标，满分

为 100 分。一是决策（20 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情况。二是过程（20 分），主要评价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情况。三是产出（30 分），主要评价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完成情况。四是效益（30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效益和满意度实现情况。

4.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根据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总分值为 100 分，评价等级分优、良、中、差四档。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工作过程共分为四个阶段：

（1）前期准备（2024 年 8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10 日）

成立评价工作组。在明确委托方要求的前提下，评价机构组建了项目工作组（以下简称工作组），在与委托方、项目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进行项目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工作。

开展前期调研并研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全面了解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置、预算安排、

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等情况，为撰写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2）组织实施（2024年8月11日至2024年8月20日）

资料收集与核查。收集整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相关资料，与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比对，核实分析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非现场评价。对搜集获取的文件、资料等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按项目实施单位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

现场评价。根据评价方案确定的现场评价抽样范围，进行调研访谈、资料核查、实地勘察、社会调查和分析评价：调研访谈。听取了解项目情况，与被评价单位进行访谈；资料核查，现场查阅资料，检查和核实被评价部门单位填报的数据和资料；实地勘察，现场勘查并记录项目产出数量、质量和效果等绩效相关数据资料；社会调查，需要进行社会调查的，采取访谈、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对项目实施效果和利益相关方满意度等进行摸底调查；分析评价，依据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会议纪要、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分析评价并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形成评价初步结论。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评价初步结论。

（3）报告撰写（2024年8月21日至2024年8月31日）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认真研究分析被评价部门单位意见，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应全面反映评价项目基本情况，

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依据工作底稿、工作记录等，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全面客观分析项目支出绩效状况，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

论证报告。召开包括被评价部门单位、相关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逻辑性、合理性、充分性及所提意见建议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可实现程度等征求意见。

提交报告。根据论证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评价报告终稿及被评价部门单位书面反馈意见。

（4）档案归集（2024年9月1日至2024年9月8日）

评价机构收集整理项目文件、工作底稿等资料，归档留存。对涉密资料，根据委托方要求统一回收移交委托方对口服务人员，完成本次服务工作。

2.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

（1）比较法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主要是通过依据项目资金申请文件、资金下达文件，对照项目实际完成内容，评价项目实施内容与批复预算的完成情况；依据相关政策文件，评价项目是否按照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执行；依据项目资金计划文件和凭证，评价项目资金下拨、到位及使用情况；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结果对比分析，判断项目目标的实现

情况；将项目预期效益与实施效果进行对比分析，评价项目预期效果。

（2）公众评判法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主要通过对受益人员补贴手续办理、资金发放、生活水平提高等方面进行满意度调查。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9.25 分（详见表 1），评价结果为“良”。

表 1：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00	17.50	87.50%
过程	20.00	16.00	80.00%
产出	30.00	25.75	85.83%
效益	30.00	30.00	100.00%
合计	100.00	89.25	89.25%

（二）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分值 20.00 分，实际得分 17.50 分，得分率 87.50%。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2 所示：

表 2：项目决策情况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分值)	二级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分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10)	立项依据充分性	5.00	5.00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5.00	5.00	100.00%
	绩效目标(5)	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2.50	83.33%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1.00	50.00%
	资金投入(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00	2.00	66.67%
		资金分配合理性	2.00	2.00	100.00%

(1) 项目立项

该项指标满分 10.00 分，得分为 10.00 分，得分率为 100.00%。

① 立项依据充分性

《“十三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规划》中明确把老龄事业纳入了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进一步提出要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山东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并结合实际，制定了《山东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条例提出逐步建立和完善具有本省户籍的八十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制度。

栖霞市卫生健康局的职能为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因此，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

门履职所需。该项目预算资金为中央省级资金和市级资金，符合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且部门中无同类或重复项目。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 5 分，得分为 5 分。

②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按照省、市等相关政策要求设立，程序合理。该项目属于民生类项目，项目实施符合省、市等相关规章制度，项目设立时参照上级文件标准执行，且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立项程序规范。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 5 分，得分为 5 分。

（2）绩效目标

该项指标满分 5.00 分，得分为 3.50 分，得分率为 70.00%。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目已设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主要为完成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发放工作，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但未体现项目预计产出等明细内容；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根据评分规则，该项扣 0.5 分。该项分值 3 分，得分为 2.5 分。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目绩效指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方面进行设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部分绩效指标存在细化量化程度不足的现象，如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中指标值应通过具体数值或者其他可细化程度进行反映，绩效指标应与项目目标任

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质量指标中建议增加“镇街上报准确性”等方面；时效指标中建议增加“人员名单公示及时率、人员信息更新及时率”等方面。根据评分规则，该项扣 1 分。该项分值 2 分，得分为 1 分。

（3）资金投入

该项指标满分 5.00 分，得分为 4.00 分，得分率为 80.00%。

①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年初预算总金额为 726.00 万元，经与被评价单位沟通，不同阶段补贴标准严格按照上级文件执行，补贴人员测算依据为在 2022 年预算人数的基础上增加部分人数，得出 2023 年补贴人数测算标准，预算人数测算存在依据不充分情况。建议在 2022 年度实际补贴人数的基础上，根据人员信息进行统计预计新增的补贴人员数量，来测算出 2023 年度预算的各阶段补贴人数。如根据 2022 年度 89 周岁补贴人员信息，统计出 2023 年度“90-99 周岁”阶段需要增加的人员数量，根据 2022 年度 99 周岁补贴人员信息，统计出 2023 年度“90-99 周岁”阶段需要减少的人员数量及“100 周岁及以上”阶段需要增加的人员数量。

通过查看被评价单位预算测算明细、项目基本内容等资料，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主要为 80 周岁以上不同年龄阶段老人发放高龄补贴。根据评分规则，该项扣 1 分。该项分值 3 分，得分为 2 分。

②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支出涉及对具有栖霞市户籍的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内容，与实际开展内容相匹配，分配依据充分；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补贴标准执行，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 2 分，得分为 2 分。

2. 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分值 20.00 分，实际得分 16.00 分，得分率 80.00%。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3 所示：

表 3：项目过程情况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分值）	二级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分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过程 (20 分)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2.00	2.00	100.00%
		预算执行率	4.00	4.00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4.00	100.00%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00	4.00	8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5.00	2.00	40.00%

(1) 资金管理

该项指标满分 10.00 分，得分为 10.00 分，得分率为 100.00%。

① 资金到位率

预算安排到项目的资金为 563.99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563.99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得分为满分。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 2 分，得分为 2 分。

② 预算执行率

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 563.99 万元，通过查看 2023 年度支出凭证，实际支出金额为 563.9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得分为满分。该项分值 4 分，得分为 4 分。

③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发放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用途；通过查看被评价单位财务制度、支出凭证等资料，项目支出符合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发放管理办法，资金支付严格按照审批程序执行。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 4 分，得分为 4 分。

（2）组织实施

该项指标满分 10.00 分，得分为 6.00 分，得分率为 60.00%。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

被评价单位已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且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在财务人员设置、货币资金管理、资金支出管理、往来款项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较为齐全，且合法合规。为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在执行上级文件的同时，制定了《栖霞市老年人高龄津贴发放管理办法》，对津贴发放管理及各镇街需要进行的工作进行详细规定，资金发放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加强高龄津贴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栖霞市卫生健康等部门需对发放使用情况依法进行监督管理，但被评价单位未制定相应的项目资金使用监控制度。根据评分规则，该项扣 1 分。该项分值 5 分，得分为 4 分。

②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与被评价单位沟通，被评价单位未制定相应的项目资金使用监管制度，在津贴发放落实方面，仅留存 100 周岁以上长寿补贴资金支付凭证，未留存 80-99 周岁补贴资金发放凭证，无法对镇街全部补贴资金使用进行有效监管。在每年度高龄津贴发放结束后，栖霞市卫生健康局已督导各镇街做好高龄津贴发放情况总结，且通过电话随机抽查的方式进行调查，但电话随机调查明细及调查结果未进行留存。文件要求各乡镇（街道）应认真做好高龄津贴发放管理工作并建立动态管理制度，并及时对审批结果、补贴数额等情况进行张榜公示，经实地走访，各镇街无相关动态管理制度，且存在部分镇街未留存公示照片等情况。根据评分规则，该项扣 3 分。该项分值 5 分，得分为 2 分。

3. 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分值 30.00 分，实际得分 25.75 分，得分率 85.83%。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4 所示：

表 4：项目产出情况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分值)	二级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分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10)	80-8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2.50	2.50	100.00%
		90-9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2.50	2.50	100.00%
		10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	2.50	2.50	100.00%

一级指标(分值)	二级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分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产出质量 (10)		补贴领取人数			
		领取百岁老人蛋糕费人 数	2.50	2.50	100.00%
		受益人员覆盖率	2.50	2.50	100.00%
		资格认定合格率	2.50	2.50	100.00%
		资金发放准确率	2.50	2.25	90.00%
		镇街上报准确性	2.50	0.00	0.00%
		人员名单公示及时率	1.00	1.00	100.00%
		人员信息更新及时率	2.00	1.00	50.00%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2.00	1.50	75.00%
		补贴标准占人均可支配 收入比例	5.00	5.00	100.00%

(1) 产出数量

该项指标满分 10.00 分, 得分为 10.00 分, 得分率为 100.00%。

① 80-8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通过查看 80-89 周岁老人补贴发放及公开明细表可知, 80-8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18411 人, 实际完成率为 100%。根据评分规则, 该项分值 2.5 分, 得分为 2.5 分。

② 90-9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通过查看 90-99 周岁老人补贴发放及公开明细表可知, 90-9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2913 人, 实际完成率为

100%。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 2.5 分，得分为 2.5 分。

③10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通过查看百岁以上老人补贴发放及公开明细表可知，10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为 35 人，实际完成率为 100%。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 2.5 分，得分为 2.5 分。

④领取百岁老人蛋糕费人数

通过查看百岁以上老人补贴信息明细表可知，实际领取百岁老人蛋糕费人数 31 人，实际完成率为 100%。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 2.5 分，得分为 2.5 分。

（2）产出质量

该项指标满分 10.00 分，得分为 7.25 分，得分率为 72.50%。

①受益人员覆盖率

经与被评价单位沟通，查看镇街上报最终版津贴发放明细表、申请资金明细、资金发放明细等资料，上报备案人数明细与补贴发放明细一致，受益人员覆盖率达到 100%。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 2.5 分，得分为 2.5 分。

②资格认定合格率

经与被评价单位沟通，镇街上报补贴人员明细给栖霞市卫生健康局，卫生健康局进行人员信息资格复核，在当年度达到 90 周岁，在当年年底只享受“90-99 周岁 600 元/年”阶段补贴，在当年度达到 100 周岁时，不再享受“90-99 周岁 600 元/年”阶段补贴，从 100 周岁过生日的当月开始享

受“100周岁以上长寿补贴”，资格认定合格率达到100%。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2.5分，得分为2.5分。

③资金发放准确率

经与被评价单位沟通、实地走访镇街沟通项目情况可知，西城镇存在多付牟志荣高龄补贴情况，原补贴金额200元，实际支付600元，多付400元已于2024年1月上交现金。根据评分规则，该项扣0.25分。该项分值2.5分，得分为2.25分。

④镇街上报准确性

经与被评价单位沟通、实地走访镇街沟通项目情况可知，近几年人员更新情况主要通过摸底排查方式进行统计更新，2023年度发放高龄津贴中，存在多人之前年度漏发补发现象。根据评分规则，该项扣2.5分。该项分值2.5分，得分为0分。

（3）产出时效

该项指标满分5.00分，得分为3.50分，得分率为70.00%。

①人员名单公示及时率

通过查看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网址公开截图等资料，80-99周岁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已于2023.12.29在网上公示名单。100周岁以上长寿补贴发放名单已按月及时进行公示，人员名单公示及时率达到了100%。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1分，得分为1分。

②人员信息更新及时率

经与被评价单位沟通、实地走访镇街沟通项目情况可知，镇街无法做到及时更新户籍转移或者死亡情况，上报主管单位明细表中存在需要进一步核实的人员信息。根据评分规则，该项扣 1 分。该项分值 2 分，得分为 1 分。

③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经查看卫生健康局发放明细账及发放凭证资料，100 周岁以上老人长寿补贴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按季度发放，卫生健康局已按时发放给各镇街，不存在发放较晚情况；经抽查部分镇街支付凭证，镇街在收到补贴款项的当月及时发放百岁老人补贴津贴。80-89 周岁补贴、90-99 周岁补贴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按年发放，卫生健康局已于 2023.12.09 日发给各镇街，不存在发放不及时情况；经抽查部分镇街支付凭证，发现西城镇在 2024 年 1 月发放 2023 年度 80-99 周岁高龄津贴，观里镇在 2024 年 1 月发放 2023 年度 80-99 周岁高龄津贴，存在发放不及时情况。根据评分规则，该项扣 0.50 分。该项分值 2 分，得分为 1.50 分。

（4）产出成本

该项指标满分 5.00 分，得分为 5.00 分，得分为 100.00%。

①补贴标准占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例

经查看统计局公布烟台各区数据，栖霞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30426 元，80-89 周岁补贴标准占比为 0.66%，90-99 周岁补贴标准占比为 1.97%，100 周岁及以上补贴标准占比

为 23.66%。

牟平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44849 元, 80-89 周岁补贴标准占比为 0.45%, 90-99 周岁补贴标准占比为 1.34%, 100 周岁及以上补贴标准占比为 16.05%。

蓬莱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44562 元, 80-89 周岁补贴标准占比为 0.63%, 90-99 周岁补贴标准占比为 1.35%, 100 周岁及以上补贴标准占比为 16.16%。

高新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54222 元, 80-89 周岁补贴标准占比为 1.11%, 90-99 周岁补贴标准占比为 1.48%, 100 周岁及以上补贴标准占比为 22.13%。根据评分规则, 该项分值 5 分, 得分为 5 分。

4. 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分值 30.00 分, 实际得分 30.00 分, 得分率 100.00%。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5 所示:

表 5: 项目效益情况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分值)	二级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分值)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8)	政策知晓率	8.00	8.00	100.00%
	可持续影响(12)	受益人员对项目继续实施的意愿	5.00	5.00	100.00%
		财政资金支付压力	7.00	7.00	100.00%
	满意度(10)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0	10.00	100.00%

(1) 社会效益

该项指标满分 8.00 分，得分为 8.00 分，得分率为 100.00%。

①政策知晓率

通过与被评价单位沟通、查看分析受益人员满意度调查问卷情况可知，受益人员均知晓补贴政策，知晓的途径主要是通过电话联系、社区公告、实地摸查走访方式知晓，受益人员对补贴政策的知晓率达到 100%，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 8 分，得分为 8 分。

（2）可持续影响

该项指标满分 12.00 分，得分为 12.00 分，得分率为 100.00%。

①受益人员对项目继续实施的意愿

通过与被评价单位沟通、查看分析受益人员满意度调查问卷情况可知，受益人员对补贴发放整体较满意，受益人员对项目继续实施的意愿较大。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 5 分，得分为 5 分。

②财政资金支付压力

通过查看公开的近三年高龄补贴人员情况，2023 年度补贴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数量为 21359 人，2022 年度补贴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数量为 21332 人，2021 年度补贴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数量为 20769 人。2022 年度补贴人数变动率为 2.71%，2023 年度补贴人数变动率为 0.13%，近两年补贴人数平均变动率为 1.42%。

根据近三年栖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可知，2023年地方财政收入为135013万元，2022年地方财政收入为133216万元，2021年地方财政收入为130007万元，2022年度地方财政收入变动率为2.47%，2023年度地方财政收入变动率为1.35%，近两年地方财政收入平均变动率为1.91%。根据评分规则，该项分值7分，得分为7分。

（3）满意度

该项指标满分10.00分，得分为10.00分，得分率为100.00%。

①受益人员满意度

通过与被评价单位沟通、查看分析受益人员满意度调查问卷情况可知，80-89周岁老人18411人、90-99周岁老人2913人、100周岁及以上老人35人，受益人员满意度依据不同镇街和不同补贴标准对补贴人员进行抽样，抽取214人进行调查，收回有效调查问卷106份，综合满意度达到94.34%，根据评分规则，满意度在90%以上为满分，该项分值10分，得分为10分。

四、项目实施成效

（一）高龄津贴发放顺畅

2023年已对80-89周岁老人18411人、90-99周岁老人2913人、100周岁及以上老人35人、领取百岁老人蛋糕31人发放补贴，发放完成率达到100%。

（二）津贴资金公开透明

该项目 80-99 周岁高龄老人名单每年公示一次；100 周岁及以上老人名单每季度公示一次。评价小组认为，总体来看，高龄补贴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资金使用合规，预算执行率较高。

（三）项目效果明显

通过实施高龄补贴项目，保障了高龄老人的合法权益，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高龄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和生活水平，提高了高龄老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绩效指标设置细化量化不足

该项目已设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但未体现项目预计产出等明细内容。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部分绩效指标存在细化量化程度不足的现象，如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中指标值应通过具体数值或者其他可细化程度进行反映，绩效指标应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质量指标中建议增加“镇街上报准确性”等方面；时效指标中建议增加“人员名单公示及时率、人员信息更新及时率”等方面。

（二）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

项目年初预算总金额为 726.00 万元，经与被评价单位沟通，不同阶段补贴标准严格按照上级文件执行，补贴人员

测算依据为在 2022 年预算人数的基础上增加部分人数，得出 2023 年补贴人数测算标准，预算人数测算存在依据不充分情况。

（三）资金监管与档案管理重视程度不足

为加强高龄津贴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栖霞市卫生健康等部门需对发放使用情况依法进行监督管理，但被评价单位未制定相应的项目监管制度。在津贴发放落实方面，仅留存 100 周岁以上长寿补贴资金支付凭证，未留存 80-99 周岁补贴资金发放凭证，无法对镇街全部补贴资金使用进行有效监管。在每年度高龄津贴发放结束后，栖霞市卫生健康局已通过电话随机抽查的方式进行调查，但电话随机调查明细及调查结果未进行留存。各乡镇（街道）无相关动态管理制度，且存在部分镇街未留存公示照片等情况。

（四）资金发放准确率有待提高

经与被评价单位沟通、实地走访镇街沟通项目情况可知，西城镇存在多付牟志荣高龄补贴情况，原补贴金额 200 元，实际支付 600 元，多付 400 元已于 2024 年 1 月上交现金。

（五）补贴人员数据准确性需进一步加强

经与被评价单位沟通、实地走访镇街沟通项目情况可知，近几年人员更新情况主要通过摸底排查方式进行统计更新，2023 年度发放高龄津贴中，存在多人之前年度漏发补发现象。镇街无法做到及时更新户籍转移或者死亡情况，上报主管单位明细表中存在需要进一步核实的人员信息。

（六）补贴资金存在发放不及时情况

经查看卫生健康局发放明细账及发放凭证资料，80-89周岁补贴、90-99周岁补贴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按年发放，卫生健康局已于 2023.12.09 日发给各镇街，不存在发放不及时情况；经抽查部分镇街支付凭证，发现西城镇在 2024 年 1 月发放 2023 年度 80-99 周岁高龄津贴，观里镇在 2024 年 1 月发放 2023 年度 80-99 周岁高龄津贴，存在发放不及时情况。

六、相关建议

（一）加大业务管理绩效培训，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总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应填报完整清楚，项目总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中应包含目的、范围、对象、产出、效果要素，项目建议对比缺失要素逐一完善。绩效指标中效益指标需囊括所有子项目，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四大方面考量，根据不同的项目性质来设置；需根据项目应达成的目标、产生的具体效益来明确效益指标，设置可考察的指标并进行量化。

建议着力提升工作人员理论和业务水平，提高绩效管理业务技能，增强部门预算管理意识，明晰绩效管理工作改进方向和举措，促进绩效管理各项工作高效开展，推动绩效管理工作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在项目立项之初，根据项目方案、项目特点、预算金额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确保

年度绩效目标与预算金额相匹配。项目单位对绩效评价指标设置应清晰、明了，各项指标均可量化。

（二）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建议继续加强预算管理，根据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国家宏观调控总体要求和跨年度预算平衡的需要，在 2022 年度实际补贴人数的基础上，根据人员信息进行统计预计新增的补贴人员数量，来测算出 2023 年度预算的各阶段补贴人数。并对其可行性和必要性进行论证严格，科学编制预算，并按计划严格执行预算。以此不断健全预算管理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如根据 2022 年度 89 周岁补贴人员信息，统计出 2023 年度“90-99 周岁”阶段需要增加的人员数量，根据 2022 年度 99 周岁补贴人员信息，统计出 2023 年度“90-99 周岁”阶段需要减少的人员数量及“100 周岁及以上”阶段需要增加的人员数量。

（三）加强监督管理和项目档案整理

为加强高龄津贴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不仅需要进行一定比例的抽查，也需要将发放凭证作为资金监管的重要依据，确保高龄津贴发放准确、及时、到位。加强对项目资料的管理，及时收集、整理、归档和保管项目资料，做到全面完整、摆放有序、查找方便。各乡镇（街道）要安排专人负责，做好高龄津贴发放工作，确保高龄津贴及时发放，不漏发、不错发，并建立动态管理制度。

（四）提高资金发放准确率

建议单位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批程序，严格审核申请资金支付相关材料，加大对资金支付审核力度，严格审核凭证后附附件规范程度和齐全程度，如出现错误应及时更正，以保证资金合理规范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确保专项资金的会计处理符合相关法规要求，避免因会计处理不当导致的资金支付延误。这包括正确使用会计科目、完善支付手续等。

（五）进一步加强补贴人员数据准确性

建议各乡镇（街道）要高度重视，做好高龄老人统计工作。安排专人，具体负责高龄老人摸底，通过上门入户核实登记等方式，做到统计工作不错不漏，并进行张榜公示，确保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等信息的准确性。同时严格比对部门共享数据，做到统计工作不错不漏，确保信息的准确性。

（六）及时发放高龄补贴

按照省、市关于高龄津贴发放管理工作的文件要求，落实资金及时、安全、高效地发放到高龄老年人手中，强化资金保障。加强对街道办事处、社区（村）的管理，定期抽查，对于未按规定的标准、程序和时限办理审核的，未及时上报核减的，责令整改到位，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附件：1.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3.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问题清单

4.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附件 1: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0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p>指标解释: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部门职责以及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重点任务要求,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p> <p>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要求;</p> <p>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重点任务要求;</p> <p>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p>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p> <p>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p>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1分)</p> <p>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1分)</p> <p>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1分)</p> <p>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1分)</p> <p>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1分)</p>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p>指标解释: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p> <p>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是否已经过必</p>	<p>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分)</p>

				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2 分)
绩效目标	5	绩效目标 合理性	3	指标解释: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1 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1 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分)
		绩效指标 明确性	2	指标解释: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1 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 分)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 科学性	3	1. 对于层级较多的项目: 指标解释: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2 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1 分)

					2. 对于只有一个层级、不涉及资金向下分配的项目： 指标解释：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依据相关标准进行费用测算。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1. 对于层级较多的项目： 指标解释：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对于只有一个层级、不涉及资金向下分配的项目： 指标解释：项目预算资金在项目内容间的分配是否合理，不同内容的资金量与任务量是否匹配。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是否合理，与项目内容及其重要程度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分）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2	指标解释：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 的资金。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是否足额。	得分=资金到位率*2 分
		预算执行 率	4	指标解释：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 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 资金。 评价要点：截至实施周期末资金实际支出比例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 拨付的资金。 得分=预算执行率*4 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	指标解释：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 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②项目资金是否独立核算； ③资金支出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⑤是否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其他情况。	①项目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②项目资金是否独立核算； ③资金支出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⑤是否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其他情况。 ①-⑤类问题中，每出现 1 类问题扣 1 分，同类问题不重 复扣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 健全性	5	指标解释：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资金发放管理、项目档案 管理、资金使用监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 资金发放管理、项目档案管理、资金使用监管制度对项目顺利实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资金发放管理、项 目档案管理、资金使用监管制度；（2 分） ②财务管理、资金发放管理、项目档案管理、资金使用监

					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资金发放管理、项目档案管理、资金使用监管制度; ②财务管理、资金发放管理、项目档案管理、资金使用监管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分)
		制度执行 有效性	5	指标解释: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资金采取监管措施是否落实到位; ②被评价单位项目补贴人员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各镇街关于项目补贴人员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①项目资金采取监管措施是否落实到位; (1分) ②被评价单位项目补贴人员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2分) ③各镇街关于项目补贴人员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80-89 周岁老人高 龄补贴领 取人 数	2.5 指标解释: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评价要点:通过补贴领取人数,用以反映和考核补贴发放情况。	80-8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18411 人, 得分=实际完成率*标准分, 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分计。
				90-99 周岁老人高 龄补贴领 取人 数	2.5 指标解释: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90-99 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2913 人, 得分=实际完成率*标准分, 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分计。

		龄补贴领取人数		<p>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p> <p>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p>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p>评价要点: 通过补贴领取人数, 用以反映和考核补贴发放情况。</p>	
		10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2.5	<p>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p> <p>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p> <p>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p>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p>评价要点: 通过补贴领取人数, 用以反映和考核补贴发放情况。</p>	10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35 人, 得分=实际完成率*标准分, 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分计。
		领取百岁老人蛋糕费人数	2.5	<p>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p> <p>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p> <p>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p>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p>	领取百岁老人蛋糕费人数 31 人, 得分=实际完成率*标准分, 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分计。

				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评价要点：通过补贴领取人数，用以反映和考核补贴发放情况。	
产出质量 10	受益人员 覆盖率 2.5	2.5	指标解释：用以反映受益人员覆盖情况。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周期内产出质量达标情况。	受益人员覆盖率=补贴备案人数/补贴发放人数*100%。得分=受益人员覆盖率*标准分，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分计。	
			指标解释：用以反映受益人员资格达标情况。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周期内产出质量达标情况。	资格认定合格率为 100%，得 2.5 分；否则，每存在一个不合格，扣 0.25 分，扣完为止。	
	资金发放 准确率 2.5	2.5	指标解释：用以反映项目资金发放准确情况。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	资金发放准确率为 100%，得 2.5 分；否则，每存在一处发放不准确，扣 0.25 分，扣完为止。	

				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周期内产出质量达标情况。	
		镇街上报准确性	2.5	指标解释：用以反映镇街上报数据的准确情况。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周期内产出质量达标情况。	镇街上报准确率为 100%，得 2.5 分；否则，每存在一处上报数据不准确，扣 0.25 分，扣完为止。
产出时效	5	人员名单公示及时率	1	指标解释：用以反映受益人员信息公示情况。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按计划进度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	人员名单公示及时率为 100%，得 1 分；否则，每存在一次公示不及时，扣 0.1 分，扣完为止。
		人员信息更新及时率	2	指标解释：用以反映受益人员资格信息更新情况。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按计划进度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	人员信息及时更新得满分。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2	指标解释: 用以反映补贴资金支出及时情况。 实际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按计划进度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	长寿补贴按季考核, 分值 1 分, 3 月底、6 月底、9 月底、12 月底考核, 每个时点 0.25 分, 存在一次发放不及时现象扣 0.25 分, 扣完为止。 80-99 岁高龄补贴按年考核, 分值 1 分, 存在一次发放不及时现象扣 0.25 分, 扣完为止。
	产出成本	5	补贴标准占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例	5	指标解释: 通过对比周边三个地市的补贴标准占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例来反映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实际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评价要点: 项目补贴标准金额。	比例=补贴标准/人均可支配收入。 对比周边三个县区的补贴标准占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例。比例变动在±10%间, 得 5 分; 每超 1 个百分点扣 0.2 分。
效益 30	社会效益	8	政策知晓率	8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评价要点: 通过政策知晓率来评价项目效益情况。	根据满意度进行评分, 满意度在 90%以上为 8 分, 每降低 1 个百分点, 扣 5%分值, 扣完为止。
	可持续影响	12	受益人员对项目继续实施的意愿	5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评价要点: 通过受益人员对项目继续实施的意愿来评价项目可持续效益。	根据满意度进行评分, 满意度在 90%以上为 5 分, 每降低 1 个百分点, 扣 5%分值, 扣完为止。
			财政资金支付压力	7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评价要点: 通过近三年补贴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数量的变动情况, 及近三年地方财政收入变动情况来评价后续财政资金支付压力	近三年补贴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数量的平均变动率与近三年地方财政收入平均变动率相对比, 变动率= (本年数据-上年数据) / 上年数据。变动率持续上涨或下降稳定在 3%

					情况。	以内得 7 分； 3%—5%，得 5 分； 5%—10%得 3 分； 10%以上不得分。
满意度	10	受益人员 满意度	10	指标解释：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评价要点：主要评价受益人员满意度情况。		根据满意度进行评分，满意度在 90%以上为 10 分，每降低 1 个百分点，扣 5%分值，扣完为止。

附件 2：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评分规则	依据来源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100.00%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政策法规文件、三定方案、实施方案等
		立项程序规范性	5	100.00%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3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2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83.33%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绩效指标明确性	1	50.00%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66.67%	①预算编制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经过科学论证；（2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项目预算编制依据、预算测算明细、资金申请、拨付等资料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100.00%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分）	项目预算编制依据、预算测算明细、资金申请、拨付等资料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100.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资金到位率*2分	2023年度项目支出明细账、预算收支凭证及下达资金指标文件等
		预算执行率	4	100.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得分=预算执行率*4分	2023年度项目支出明细账、预算收支凭证及下达资金指标文件等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100.00%	①项目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②项目资金是否独立核算； ③资金支出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⑤是否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其他情况。 ①-⑤类问题中，每出现1类问题扣1分，同类问题不重复扣分，扣完为止。	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凭证等相关资料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80.00%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资金发放管理、项目档案管理、资金使用监管制度；（2分） ②财务管理、资金发放管理、项目档案管理、资金使用监管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3分）	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发放管理制度、项目档案管理、资金使用监管制度等相关资料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40.00%	①项目资金采取监管措施是否落实到位；（2.5分） ②项目补贴人员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5分）	项目资金支付相关凭证等资料
产出	产出数量	80-89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2.5	100.00%	80-89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18411人，得分=实际完成率*标准分，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分计。	补贴发放明细表、资金发放凭证等资料

		90-99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2.5	100.00%	90-99周岁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2913 人, 得分=实际完成率*标准分, 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分计。	补贴发放明细表、资金发放凭证等资料
		100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2.5	100.00%	100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领取人数 35 人, 得分=实际完成率*标准分, 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分计。	补贴发放明细表、资金发放凭证等资料
		领取百岁老人蛋糕费人数	2.5	100.00%	领取百岁老人蛋糕费人数 31 人, 得分=实际完成率*标准分, 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分计。	补贴发放明细表、资金发放凭证等资料
产出质量	受益人员覆盖率	2.5	100.00%	受益人员覆盖率=补贴备案人数/补贴发放人数*100%。得分=受益人员覆盖率*标准分, 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分计。	补贴发放明细表、资金发放凭证等资料	
	资格认定合格率	2.5	100.00%	资格认定合格率为 100%, 得 2.5 分; 否则, 每存在一个不合格, 扣 0.25 分, 扣完为止。	摸底排查情况、资格复核等资料	
	资金发放准确率	2.25	90.00%	资金发放准确率为 100%, 得 2.5 分; 否则, 每存在一处发放不准确, 扣 0.25 分, 扣完为止。	补贴发放明细表、资金发放凭证等资料	
	镇街上报准确性	0	0.00%	镇街上报准确率为 100%, 得 2.5 分; 否则, 每存在一处上报数据不准确, 扣 0.25 分, 扣完为止。	镇街上报数据明细等资料	
产出时效	人员名单公示及时率	1	100.00%	人员名单公示及时率为 100%, 得 1 分; 否则, 每存在一次公示不及时, 扣 0.1 分, 扣完为止。	网上公示人员名单情况	

		人员信息更新及时率	1	50.00%	人员信息及时更新得满分。	数据信息更新情况、资金支付凭证等资料
		补贴资金按时发放率	1.5	75.00%	长寿补贴按季考核,分值1分,3月底、6月底、9月底、12月底考核,每个时点0.25分,存在一次发放不及时现象扣0.25分,扣完为止。 80-99岁高龄补贴按年考核,分值1分,存在发放不及时现象,不得分,否则得满分。	总账、明细账、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
	产出成本	补贴标准占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例	5	100.00%	比例=补贴标准/人均可支配收入。 对比周边三个地市的补贴标准占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例。比例变动在±10%间,得5分;每超1个百分点扣0.2分。	总账、明细账、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等
效益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8	100.00%	根据满意度进行评分,满意度在90%以上为8分,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5%分值,扣完为止。	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分析
	可持续影响	受益人员对项目继续实施的意愿	5	100.00%	根据满意度进行评分,满意度在90%以上为5分,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5%分值,扣完为止。	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分析
		财政资金支付压力	7	100.00%	近三年补贴80周岁以上老年人数量的平均变动率与近三年地方财政收入平均变动率相对比,变动率=(本年数据-上年数据)/上年数据。变动率持续上涨或下降稳定在3%以内得7分;3%—5%,得5分;5%—10%得3分;10%以上不得分。	与被评价单位访谈,2021、2022、2023年度符合条件人数明细等。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	100.00%	根据满意度进行评分,满意度在90%以上为10分,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5%分值,扣完为止。	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分析

附件 3: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决策	1	栖霞市卫生健康局	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绩效指标设置细化量化不足。该项目已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但未体现项目预计产出等明细内容。项目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部分绩效指标存在细化量化程度不足的现象，如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中指标值应通过具体数值或者其他可细化程度进行反映，绩效指标应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质量指标中建议增加“镇街上报准确性”等方面；时效指标中建议增加“人员名单公示及时率、人员信息更新及时率”等方面。
决策	2	栖霞市卫生健康局	预算编制依据不充分。项目年初预算总金额为 726.00 万元，经与被评价单位沟通，不同阶段补贴标准严格按照上级文件执行，补贴人员测算依据为在 2022 年预算人数的基础上增加部分人数，得出 2023 年补贴人数测算标

			准，预算人数测算存在依据不充分情况。
过程	3	栖霞市卫生健康局、栖霞市各镇街	资金监管与档案管理重视程度不足。为加强高龄津贴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栖霞市卫生健康等部门需对发放使用情况依法进行监督管理，但被评价单位未制定相应的项目监管制度。在津贴发放落实方面，仅留存 100 周岁以上长寿补贴资金支付凭证，未留存 80-99 周岁补贴资金发放凭证，无法对镇街全部补贴资金使用进行有效监管。在每年度高龄津贴发放结束后，栖霞市卫生健康局已通过电话随机抽查的方式进行调查，但电话随机调查明细及调查结果未进行留存。各乡镇（街道）无相关动态管理制度，且存在部分镇街未留存公示照片等情况。
产出	4	栖霞市各镇街	资金发放准确率有待提高。经实地走访镇街沟通项目情况可知，西城镇存在多付牟志荣高龄补贴情况，原补贴金额 200 元，实际支付 600 元，多付 400 元已于 2024 年 1 月上交现金。
产出	5	栖霞市各镇街	补贴人员数据准确性需进一步加强。经与被评价单位沟通、实地走访镇街沟通项目情况

			可知，近几年人员更新情况主要通过摸底排查方式进行统计更新，2023 年度发放高龄津贴中，存在多人之前年度漏发补发现象。镇街无法做到及时更新户籍转移或者死亡情况，上报主管单位明细表中存在需要进一步核实的人员信息。
产出	6	栖霞市各镇街	补贴资金存在发放不及时情况。经查看卫生健康局发放明细账及发放凭证资料，80-89 周岁补贴、90-99 周岁补贴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按年发放，卫生健康局已于 2023.12.09 日发给各镇街，不存在发放不及时情况；经抽查部分镇街支付凭证，发现西城镇在 2024 年 1 月发放 2023 年度 80-99 周岁高龄津贴，观里镇在 2024 年 1 月发放 2023 年度 80-99 周岁高龄津贴，存在发放不及时情况。

附件 4: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满意度调查报告

一、调查背景

为了解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的实施、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了解项目开展以来对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维护保障老年人的合法权益的影响，我们组织了本次问卷调查。

二、调查目的

通过公众评判法对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进行评价。全面了解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项目运作情况及政策目标的实现情况，落实财政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通过全面开展社会调查了解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项目中补贴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全面、客观的反映项目执行的实际情况和取得的成效，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调查对象

本次调查的对象为栖霞市涉及的 80 周岁以上老人。

四、抽样方式

本次调查对象涉及栖霞市受益的所有 80 周岁以上老人，因涉及范围广、数量众多，本次问卷调查采取分层抽样发放问卷的方式进行抽样调查，从栖霞市补贴人员明细中抽取一部分个体作为样本进行调查，据此推断有关总体的数字特征，将栖

霞市受益人员按照不同镇街和不同补贴标准进行分类，充分考虑不同补贴标准对应产生的效果来考察受益人员满意度。

五、问卷发放情况

本项目通过电话回访等方式对满意度进行调查。受益人员满意度依据不同镇街和不同补贴标准对补贴人员进行抽样，抽取 214 人进行调查，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106 份。

六、调查结果分析

经过对调查资料的归纳、整理、分析，对于 80 周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受益人员满意度为 94.34%，满意度情况较好。

80 岁以上老年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问卷调查

各位老师：

你们好！我们接受栖霞市财政局委托，为评价 80 岁以上老年人高龄补贴资金项目进行调查，特设计本调查问卷，敬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如实填写在相应选项前打“√”，谢谢您的配合！

华冉（济南）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 年 8 月

一、问题调查

1. 您的年龄：_____岁。
2. 您的子女数量：_____个。

3. 您的受教育程度是?

A、小学及以下

B、初中

C、高中

D、中专/中技

E、大学及以上

4. 您的主要经济来源为?

A、劳动收入

B、离退休养老金

C、最低生活保障金

D、家庭其他成员供养

E、其他

5. 您是通过何种途径知道高龄老人补贴政策的?

A、社区公告栏、楼道通知

B、网络、电视或广播

C、电话或短信

D、他人告知

E、其他

6. 您认为高龄老人补贴办理手续是否简单易操作?

A、简单易操作

B、一般

C、比较繁琐，难操作

7. 您认为高龄老人补贴的发放是否及时？

A、及时

B、不及时

8. 您认为高龄老人补贴对您的生活改善有帮助吗？

A、改善很大

B、一般

C、没有改善

9. 您对现有的高龄老人补贴政策和金额是否满意？

A、很满意

B、比较满意

C、一般

D、不太满意

E、不满意

10. 您是否希望该项目继续实施？

A、是

B、否

11. 您对高龄老人补贴政策还有什么建议和意见？
